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21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加审议及表决的董事7人（其中委托出席1人，独立董事何浩太先生因工作原因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张踩峰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周宇斌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周宇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成员情况如下：

1、选举周宇斌先生、吴遵杰先生（独立董事）、何浩太先生（独立董事）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周宇斌先生为召集人。

2、选举张踩峰女士（独立董事）、何浩太先生（独立董事）、张嘉璜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张踩峰女士为召集人。

3、选举何浩太先生（独立董事）、张踩峰女士（独立董事）、王韬光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何浩太先生为召集人。

4、选举张踩峰女士（独立董事）、吴遵杰先生（独立董事）、周业军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张踩峰女士为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宇斌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蒯舒洪女士、张志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审计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婷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郭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春媚女士为公司审计部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婉秋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